

**丹阳市丹昇水利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债权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19年第2季度管理报告书**

尊敬的委托人（受益人）：

我公司于2019年2月1日、2019年2月18日、2019年2月25日、2019年3月1日、2019年3月11日、2019年3月15日和2019年3月21日分期募集资金，发起设立了“丹阳市丹昇水利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债权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第一期至第七期）”，并作为受托人管理本信托计划，现就本信托计划2019年第2季度信托事务向委托人及受益人报告如下，并对报告中所载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本报告书中的内容由受托人负责解释。

| | | | |
|---------------|---|--|-----|
| 信托计划名称 | 丹阳市丹昇水利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债权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 | |
| 信托规模 | 大写：人民币贰亿元整 小写：¥200,000,000.00 | 信托合同份数 | 88份 |
| 资金运用方式 | 受托人拟通过发行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向社会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以受托人名义受让丹阳水利拟转让的债务方为丹阳成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的账面价值不超过人民币246,702,777.78元的债权。 | | |
| 融资人、担保人基本财务情况 | <p>融资人丹阳市丹昇水利建设发展有限公司2018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32.96亿元，负债总额20.33亿元，所有者权益12.62亿元，资产负债率61.68%。2019年半年度报表尚未编制完成，待对方完成后在后续管理报告书中披露。目前企业经营状况正常。</p> <p>担保人丹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18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674.59亿元，负债300.44亿元，所有者权益374.15亿元，资产负债率44.54%。2019年半年度报表尚未编制完成，待对方完成后在后续管理报告书中披露。目前企业经营状况正常。</p> <p>担保人丹阳市开发区高新技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2018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170.20亿元，负债87.60亿元，所有者权益82.60亿元，资产负债率51.47%。2019年半年度报表尚未编制完成，待对方完成后在后续管理报告书中披露。目前企业经营状况正常。</p> | | |
| 信托财产收支情况 | 信托收入 | 本期实现投资收益6,379,374.44元。 | |
| | 信托费用 | 本期支付增值税及税金附加共208,103.88元，支付固有代垫备用金624.00元。 | |
| 信托财产保管银行 | 本信托财产的保管银行是中信银行合肥分行。 | | |
| 重大事项报告 | 无 | | |
| 信托财产分配情况 | 本信托计划根据合同约定，按年分配信托收益，本期无信托财产分配。 | | |
| 影响收益的因素 | <p>融资人近年来资产规模逐年增加，资信状况良好，有一定的偿债能力。自成立以来资产规模逐年增加，负债结构较为合理，长、短期偿债能力较强。此外，丹阳水利融资渠道畅通，偿债能力进一步加强。</p> <p>担保人丹投集团资产规模较大，作为丹阳市最重要的基础设施建设投资主体，政府给予较大支持。作为发债企业，主体评级AA，具有较强的担保能力。</p> <p>担保人丹阳高新发资产规模较大，作为丹阳开发区主要的基础设施建主体，业务地位较高，得到丹阳开发区管委会持续支持。作为发债企业，主体评级AA，具有较强的担保能力。</p> | | |
| 后续风险管理措施 | 我公司作为受托人严格按照信托计划的约定，继续跟踪掌握融资人经营、财务等情况。如发生对信托财产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任何事件，我公司将及时披露并采取保全措施，以避免信托财产受到损失，切实履行受托人的职责。 | | |
| 信托执行经理 | 梁晓明 唐云鹤 郑雪峰 | | |

信托资金的管理运用符合信托合同的约定，没有违背信托目的。项目目前没有涉及诉讼或者损害信托财产、委托人或者受益人利益的情形。

特此报告。

